

最新荒滩承包合同(实用5篇)

生活当中，合同是出现频率很高的，那么还是应该要准备好一份劳动合同。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荒滩承包合同篇一

甲方：

乙方：

甲方将集体荒山一段，地名，其地理位置为：东面是；西面是；南面是与贵州堰沟分界；北面是，一直到岩，在滴水岩外面现有的杞竹及其它林木归乙方管理砍伐，但不能再进行栽植竹木及其它，否则集体根据其情况给予罚款。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达成如下协议：

一、乙方承包期为年，即从年月份起至年月底止。

二、乙方向甲方产纳承包费从年起算，年交纳元正，年交元正，一直到承包期满，共交承包费拾元。交纳时间，订于每年年底月日以前交清承包款，如乙方交款每超出即推迟拾天，乙方付甲方延误费10%。

三、乙方在承包期中，可根据自己的意图进行种植任何经济林木，甲方无权干涉，从承包期日起，伍年以后，不能再继续种植庄稼，如有在荒上种植庄稼，就在每年承包款上加罚八倍，即就是交壹佰元，就交捌佰元归集体甲方所有。

四、乙方在承包期内发生地址不名或其他，林权纠纷可由甲方指明和处理。如发生盗窃，甲方可以协助乙方追查破案，查获后按规定给以罚款，由乙方负责追收罚款，除赔偿乙方

所应得以外，全归甲方所有。

五、在承包期内如本人丧失劳动力或死亡后，可委托他人或自己的儿女同样承受承包权。

六、乙方承包的荒山，不包括现有在荒山内的粮食种植耕地伍米，水果肆米，东树伍米，其它叁米。

七、乙方承包期满，乙方可继续承包，但必须与甲方协商重新签定合同。贰拾年满后，承包费按有当年产植四、六分层，即四层归集体，六层归承包者，乙方不再承包，由甲方负责转包给别人承包，甲方付乙方的种植费，但必须有记在。如杉木，五分公分之上归乙方，五分公以下归甲方，计费标准按每窝伍角，竹子老的90%归乙方，保持10%的老竹母，甲方付乙方当年产植的百分之十，嫩的全部归甲方，乙方不得任意确伐嫩竹及其它，否则给以罚款当年产值的百分之三十给甲方，水果按当年产值甲方付乙方百分之二十，乙方在承包期满后，不得进行毁灭性的砍伐和其他行为。

八、乙方在承包期间，甲方要进行集体建设，占用土地，土地费全归甲方，集体进行建设在半亩以内，不付乙方任何代价，如有大型的建设，青苗费归乙方所有，还有必须保持好电视台的输电线及其电杆，不得对输电线路的修整进行任何阻拦或敲诈。

九、承包期中，甲方干部如有变换，合同仍然生效，不得变换或更改仍按合同执行。

十、合同签定，经过乡、村签发意见盖章后生效，双方共同遵守，不得违约，乙方中途违约，付甲方全部承包款。甲方中途违约付乙方全部种植费。

十一、国家政策的变化和体制改革变化，按政策规定办理。

监证单位：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年月日

荒滩承包合同篇二

甲方：

乙方：

根据《土地管理法》及《农村土地承包法》的有关规定，乙方通过方式取得甲方荒滩荒山的承包经营权，经双方共同商定，达成如下协议，特立此合同：

一、甲方将位于东齐9—10社边界，南齐公路坎下，西齐半边街村组吴家沟为界北齐嘉陵江。

二、乙方承包后，承包使用期五十年不变，即从年月日起至年月日终止。

支付方式；土地租凭以现金支付，支付时间以每年的一月一日，__年租金为元整，第二年土地租金为百元整，__年至__年乙方向甲方支付土地租金万元整。

四、乙方承包荒滩后应积极治理，可用于养殖和种植业，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五、乙方对所承包的荒滩荒山有独立的经营管理权依法享有继承权，转包，参股合伙权。

六、甲方要尊重乙方所承包荒滩荒山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保护其合法权益不受侵犯，对荒山的开发治理成果全部归乙方所有。

七、乙方在所承包的荒滩荒山在合同履行期内除乙方交纳承包款外，乙方不负责其他任何名目的费用。

八、甲方的人畜禽不得践踏乙方所经营的任何植物及财产物质设备。

九、甲方保证该荒滩荒山界线、四至与他人无任何争议。如因此发生纠纷，由甲方负责协调处理，如由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由甲方负责全额赔偿。

十一、如在承包期限内遇国家建设或进行其它开发建设需征用土地时，应首先从征地款中保障向乙方支付实际经济损失和未履行年限的预期利益损失。

十二、合同期满后，如乙方愿意继续承包经营，双方续签合同；如乙方不再承包经营，甲方对乙方的治理成果、经济投入合理作价归甲方，作价款一次性付给乙方，不得拖欠。否则，此合同期限顺延至甲方将全部价款付清乙方后合同自行终止。

十三、甲乙双方如因作价款发生分歧，协商不成，须委托甲乙双方共同认可的中介机构进行评估作价，其结果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十四、此合同发生纠纷由裁决。

十五、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公证处一份、府备案一份，经公证处公证后生效。

甲方：乙方：

法定代表人：

年月日

荒滩承包合同篇三

出租方(简称甲方)：____县车村，镇水磨村，稻谷条村民组。

承租方(简称乙方)：

法人代表：陈(40%股份)，张x(30%股份)，段x(30%股份) 法人代表：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住址：

如有国家补贴应归乙方享有，荒山自订立合同之日起，乙方一次性补偿给甲方荒山费用

()元。甲方将林权证过户给乙方。根据《农村土地承包法》、《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着自愿、平等、公开、公正的原则，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特订立本合同。

一、 四至边界：

东指：

南指：

西指：

北指：

二. 租赁价格及支付方式：

1. 荒草地：（ ）亩（ ）亩元

2. 非耕地：（ ）亩（ ）亩元

3. 耕地：（ ）亩（ ）亩元 三.

地面附属物

1. 核桃大（ ）棵，（ ）棵元，中（ ）棵，（ ）棵元，小（ ）棵，（ ）棵元

2. 山芋肉树（ ）棵，（ ）棵元

3. 板栗树（ ）棵，（ ）棵元

4. 杂树（ ）棵，（ ）棵元

四. 租赁标准：

租赁时间为_____年，即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
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支付方式：山下土地每年租赁费为：（ ）元，每年提前一个月支付

4、每次租赁金交付给甲方当届村民小组负责人(组长、会计)，并由其发给各农户，甲方提供给乙方正式收款凭证。

(一)、甲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有权依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收取租金。

- 2、甲方将所租范围内山林完整交给乙方使用，保证所租山林无权属争议，维护乙方的合法权利。
- 3、不得无理由干涉、破坏乙方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保护乙方合法权利不受侵犯，保障乙方享有该租赁山地的自主生产经营开发、使用及产品处置、收益权。
- 4、在租赁期内甲方需协助乙方处理好租赁山地周边的村民关系及租赁期范围施工或生产经营时影响租赁范围外的突发事件。
5. 甲方无偿提供给乙方通往____区域12米宽的道路，包括山门口一块空地，修路费用由乙方承担。

(二)、乙方权利义务

- 1、乙方有权对此租赁地进行自主的利用和管理，甲方不得无理干涉。
- 2、租赁期内，因政策等原因给乙方带来的的优惠、待遇等权益，一切归乙方独自享有。
- 3、乙方保证依照本合同并且严格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使用此租赁地。
- 4、乙方需依约按时向甲方支付租金。
- 5、乙方在租赁期内除交纳所租赁地的租金外，不负责其他任何目的的费用，乙方对甲方擅自更改合同内容或不合理摊派有权拒绝。
- 6、租赁期内乙方根据生产经营情况的需要，可对租赁范围内的水系、路网、供电及水利等设施进行改造，其费用自理。
- 7、在租赁期内如遇道路征地或政府部分征地时，其补偿费用

乙方所有，所剩余部分继续履行本合同，双方也可选择终止合同。

8、租赁期间乙方工程项目及经营过程中的用工，在同等条件下必须优先甲方的人力、物力及设备。

9、租赁期内乙方在经营过程中不得违反国家的法律、政策，不得经营违法事业和做违法活动，否则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概不负责，合同自行终止。

10、租赁期内乙方在施工或经营过程中不得破坏和影响周边居民的正常生产和生活及环境，并保证无水土流失等其他原因给村民造成损失。如有此事发生，其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1

1、在租赁期间乙方如自动放弃经营，需通知甲方，所有不动产归甲方所有，合同自行终止，且乙方不得故意破坏不动产；如在甲方未知情的情况下放弃经营，则所租赁地内的资产都归甲方所有。

1

3、乙方无故不履行合同约定付款义务，经甲方催缴后仍不付款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限期搬出，所有不动产归甲方所有。

1

4. 在同等条件下乙方在建设中可以用甲方群众务工。

1

5. 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收取不正当的费用

1

6、本合同签订后需由村级和当地司法部门盖章鉴证，保证本合同的公平及合法性。

六、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1、在租赁期内，乙方有权处置或转租所租赁地及其设备、设施，但转租第三方时必须征得甲方同意，并三方当面重新签订合同，废除本合同。

2、租赁期内甲、乙双方不得无理由终止本合同，如有违约，则违约方赔偿守约方的全部损失。

七、纠纷解决

如因本合同的签订或履行发生争议，双方可以协商或由主管部门或司法部门调解，也可以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八、其他事项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约定并形成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一起时具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乙方股东三人和村委会和村民组各持一份

3. 乙方需要招商引资或转让他人，乙方的股东全部到场签字，否则无效。

4. 合同后附清单

九. 付款方式

1. 荒山下所占土地每亩每年()元，由当年组长收纳，并出具收据。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村委会鉴证：

镇司法所鉴证：

荒滩承包合同篇四

法人：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电话： _____

乙方： _____

法人：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电话： _____

为加快农村生态产业发展，促进农村林地、荒山的综合开发利用，发挥更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经甲乙双方协商，在平等双赢的前提下，签订以下合同：

一、甲方将本社毛家山周围林地、荒山约__亩发包给乙方经营使用，界址东西南北，由乙方筹建生态农场。

二、毛家山林地荒山承包合同期为30年，从_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_年__月__日止。

三、毛家山林地荒山的承包金额为每亩300元，承包金实行年年支付形式，每年12月20日前付清当年承包金。

四、乙方在承包合同期产有下列权利：

1、综合利用和开发林地、荒地，对林地、荒地树、竹拥有所有权，有确伐和新栽种其它林竹等权利。

2、在承包范围内享有临时建设房屋、圈舍、道路、水渠、塘池、对坡、沟、坎有权挖填方和整治。

3、享有国家对上述承包范围内容各项补助或扶持资金。

五、甲方(含该社群众)应支持乙方正常的经营和管理，为其发展提供良好的生产生活环境和治安环境，甲方负责召开本社社员大会，在同意发包林地荒地意见表上签字按上指印，将此表原件交付乙方保存。

六、合同到期，乙方将承包范围内的林地、荒地按现时状况交给甲方(含基础设施)，其它动产属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继续承包的权利。

七、违约责任：如一方违约，赔偿守约方经济损失捌万元整。

八、本合同一式三份，双方当事人和官峰村委各执一份，签字生效，具有法律效益。

甲方签字：_____

乙方签字：_____

官峰村委：_____

____年__月__日

荒滩承包合同篇五

甲方：

乙方：

根据《土地管理法》及《农村土地承包法》的有关规定，乙方通过方式取得甲方荒滩荒山(林地)的承包经营权，经双方共同商定，达成如下协议，特立此合同：

一、甲方将位于 村民委员会(组)所有的，以北现以西与 毗邻的荒山(林地)发包给乙方使用，其四至为：

东至：

南至：

西至：

北至：

二、乙方承包后，承包使用期十年不变，即从 年 月 日起至 二 年 月 日终止。

三、乙方所承包的荒滩荒山(林地)使用权及其地上附着物总承包款为人民币元整，付款方式为：

四、乙方承包荒滩荒山后应积极治理，在荒山上植树、种草或搞多种经营。

五、乙方对所承包的荒滩荒山有独立的经营管理权，但不得转包。

六、甲方要尊重乙方所承包荒滩荒山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保护其合法权益不受侵犯，对荒山的开发治理成果全部归乙方所有。

七、乙方在所承包的荒滩荒山在合同履行期内除乙方交纳承包款外，乙方不负责其他任何名目的费用。

八、乙方将荒滩荒山承包后，甲方有权监督、检查、督促其治理和合理利用荒滩荒山资源，发现问题及时书面通知乙方。

九、甲方保证该荒滩荒山(林地)界线、四至与他人无任何争议。如因此发生纠纷，由甲方负责协调处理，如由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由甲方负责全额赔偿。

十、甲乙双方必须信守合同。如甲方违约导致解除此合同，须付给乙方违约金人民币万元、退还乙方承包荒滩荒山所付的全部价款，同时对乙方的治理投入和治理成果合理作价，作价款一次性付给乙方；如乙方违约导致解除此合同，甲方不予退还乙方的承包款。

十一、如在承包期限内遇国家建设或进行其它开发建设需征用土地时，应首先从征地款中保障向乙方支付实际经济损失和未履行年限的预期利益损失。

十二、合同期满后，如乙方愿意继续承包经营，双方续签合同；如乙方不再承包经营，甲方对乙方的治理成果、经济投入合理作价归甲方，作价款一次性付给乙方，不得拖欠。否则，此合同期限顺延至甲方将全部价款付清乙方后合同自行终止。

十三、甲乙双方如因作价款发生分歧，协商不成，须委托甲乙双方共同认可的中介机构进行评估作价，其结果对双方均

有约束力。

十四、此合同发生纠纷由 裁决。

十五、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一份、 乡人民政府备案一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乙方(签字):

年 月 日